

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文件

官党政办〔2022〕59号

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年度无偿献血活动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直各单位：

根据县两办《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县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了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益，经镇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现将做好官桥镇2022年度无偿献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大力推进无偿献血工作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直各单位要切实提高对无偿献血重要性的认识，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要充分调动共产党员和广大青年的献血热情。请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一把手要亲自抓，要把任务分解到每一个干部、职工，充分发动每一个村干部、党团员、群众的积极性。献血期间，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要指定一名干部专门负责这项工作，与卫健办做好协调配合，确保完成任务。

二、加强宣传力度，营造全民参与氛围

无偿献血工作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也是实施“健康中国”战略的重要保障。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要通过各种媒介，大力宣传，努力营造无偿献血良好氛围，提高广大干部群众、党团员履行献血义务的自觉性和积极性。同时，要认真做好企业职工、外来工人等适龄健康公民宣传发动工作，让广大干部群众、党团员都了解《献血法》和《献血条例》赋予每位适龄健康公民参与无偿献血的权利和义务。

三、明确工作责任，确保献血工作顺利开展

各村（社区）、各单位，务必根据通知要求，深入群众，广泛动员群众，派专人科学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参加无偿献血，提高公民无偿献血参与率，并按规定落实献血者待遇。对于超额完成献血任务的村（社区），超出任务数的每例给予工作经费补助1500元；对未完成献血任务的村（社区）每例给予扣除工作经费1500元；对于未能完成献血任务50%的村（社区）、单位，将取消年度评先评优资格。

四、献血对象、时间和地点

献血对象：献血年龄18—55周岁，曾参加三次以上献血且未出现献血不良反应者，献血年龄可放宽至60周岁。

时 间：2022年6月9日

地 点：官桥医院

附件：官桥镇2022年度无偿献血工作任务表

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2年6月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官桥镇2022年度无偿献血工作任务表

献血单位	任务数	完成数	献血单位	任务数	完成数	献血时间
虞宗中学	5		官桥中学	7		2022年6月9日 上午8:40
蓝溪中学	13		毓秀学校	7		
马狮	6		碧二	9		
新厅	5		仙都	12		
善益	13		吾宗	12		
益林	4		岭头	8		
新溪社区	3		洪塘	6		
上苑	20		内村	6		
山珍	7		石林	7		
燎原	8		善坛	20		
官桥	12		新春	15		
官郁	11		石岩	8		
仁宅	6		芹石	7		
莲美	11		恒美	12		
莲兜美	12		草坂	7		
仁峰	14		赤岭	15		
碧一	13		驷岭	15		
中心学校	18		镇机关	13		
官桥医院	13					
合计	380					

